

## 武汉莱恩输变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一届董事会第一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武汉莱恩输变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第一十二次会议于2016年8月17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16年8月6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5名，实到董事5名。会议由董事长黎治国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制定<武汉莱恩输变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议案表决情况：5票同意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，通过比例为100%。

该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(二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》

议案表决情况：5票同意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，通过比例为100%。

(三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与主办券商、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》

议案表决情况：5票同意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，通过比例为100%。

(四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；

议案表决情况：5票同意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，通过比例为100%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

(二) 《武汉莱恩输变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

武汉莱恩输变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 年 8 月 17 日